

# 加强版权保护 惩罚性赔偿

## ——聚焦著作权法修正案草案五大看点

新华社记者 史竞男 白阳 舒静

### 新华视点

酝酿近10年的著作权法第三次修改正式启动——这部法律的修正案草案,于4月26日提请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

从引入侵权惩罚性赔偿制度、大幅提高侵权法定赔偿上限,到加强法律衔接并落实有关国际条约义务,著作权法修正案草案的诸多新看点值得关注。

#### 看点一:加强网络空间著作权保护

著作权法修正案草案将“电影作品和以类似摄制电影的方法创作的作品”改为“视听作品”。修改广播权有关表述,以适应网络同步转播使用作品等新技术发展的要求。

随着传播技术的发展,新的作品类型不断出现。几秒钟的短视频能构成著作权法意义上的“作品”吗?计算机字体、音乐喷泉、体育赛事直播、网络游戏直播画面乃至人工智能生成物,能否列为著作权法保护对象?

中国文字著作权协会总干事张洪波认为,近年来,不少新形式的作品已成为著作权法意义上的作品,但不属于现行法律中的“电影作品”,列入“类电作品”也有些勉强。草案的修改更明确了作品种类,不仅解决了实践中短视频等新业态作品如何归类的难题,同时也与国际公约接轨。

中国人民大学知识产权学院院长刘春田称,随着作品创作内容与表达方式的日新月异,利用先进技术侵犯著作

权的手段也不断翻新。为解决现行著作权法部分规定难以涵盖新事物、无法适应新形势等问题,草案作出包括“视听作品”“广播权”等在内的多项修改,是我国著作权制度不断完善的表现。

#### 看点二:引入惩罚性赔偿制度 显著提高违法成本

根据草案,对于侵权行为情节严重的,可以适用赔偿数额一倍以上五倍以下的惩罚性赔偿;将法定赔偿上限由五十万元提高到五百万元。

统计表明,在过去相当长的时间里,法院审理的著作权侵权案件占到知识产权纠纷总量的60%。维权成本高、侵权赔偿数额低等问题饱受诟病。

张洪波认为,“得不偿失”是造成著作权维权难的主要原因。提高法定赔偿数额,引入惩罚性赔偿制度,顺应了社会各界的多年呼吁,符合我国经济社会发展文化发展的现实需要,对侵权盗版行为将产生强大的震慑和警示作用。

“加强保护最重要的是确保违法成本高于违法收益。”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刘俊海说。

#### 看点三:丰富执法手段 加大监管力度

草案规定,著作权集体管理组织应当将许可使用费收取和转付、管理费提取和使用、使用费未分配部分等总体情况向社会公布,并应当建立权利信息查询系统,供权利人和使用者查询。国家著作权主管部门应当加强对著作权集体管理组织的监督、管理。增加著作权主管部门询问当事人、调查违法行为、

现场检查,查阅、复制有关资料以及查封、扣押有关场所和物品等职权。

主管部门执法手段偏少、偏软,也是造成维权难的重要原因。张洪波认为,草案明确了著作权行政管理部门开展著作权行政执法的法律依据,有利于提升著作权集体管理组织工作的透明度和专业能力。

中国法学会知识产权法学研究会名誉会长吴汉东表示,强调国家主管部门加强对著作权集体管理组织的监督、管理,能够更好地规范著作权集体管理行为,保护著作权人利益。同时,加大执法力度,有利于提高著作权领域治理效能。

阅文集团CEO吴文辉表示,仅过去一年,中国网络文学盗版损失规模就达50多亿元。他呼吁主管部门持续加强管理监督,从业者提升法律意识,加强自律,共同塑造清朗的行业环境。

#### 看点四:拟增加作品登记制度

与现行著作权法相比,草案增加了作品登记制度,方便公众了解作品权利归属情况,明确有关作品可以向国家著作权主管部门认定的登记机构办理登记。

近年来,我国著作权登记数量快速增长。据国家版权局通报,2019年全国著作权登记总量达4186549件,同比增长21.09%。一方面,我国著作权登记数量快速增长,但另一方面,现行著作权法中始终未对著作权登记作出明确规定。

“在网络技术飞速发展的背景下,

迫切需要厘清作品权利归属。”吴汉东认为,作品登记制度将发挥多方面作用:明确归属,便于认定作品的著作权主体;减少著作权纠纷,便于在交易时厘清著作权主体;主张权利时,登记事项可作为著作权人拥有权利的初步证明;保护权利人的相关经济利益;促进版权对外贸易的发展。

#### 看点五:强化法律衔接 完善著作权保护体系

草案还有一些引人注目的修改,如将“公民”修改为“自然人”,将“其他组织”修改为“非法人组织”,延长摄影作品保护期等。

“这些修改是为了统一现行立法术语,加强与其他民事法律的衔接,落实我国近年来加入的有关国际条约义务。”中华全国律师协会知识产权专业委员会主任王正志说。

刘春田表示,我国知识产权制度采用了分散立法的方式,形式上游离于民法制度体系。修正案草案在表述上与民法总则等民事法律保持一致,有利于法律体系的健全完善。

王正志认为,除了加强立法,行政执法、司法保护等方面也要进一步发力,加快对著作权侵权的行政处理速度,加大行政处罚和司法判罚的力度,使用高判赔、重量刑等方式制裁侵权者。

“著作权法的修改不仅符合我国国情,也与国际惯例更加接轨。”刘俊海说。

(新华社北京4月26日电)

# 武汉在院新冠肺炎患者清零

新华社武汉4月26日电(记者王贤乐文婉)武汉市卫生健康委员会26日下午发布消息称,武汉市肺科医院77岁的新冠肺炎患者丁某第二次核酸检测结果为阴性,临床症状解除,达到出院标准。至此,武汉市在院新冠肺炎患者清零。

当日下午在北京举行的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新闻发布会上,国家卫生健康委新闻发言人米锋也介绍说,经过武汉和全国援鄂医务人员的共同努力,至26日,武汉在院新冠肺炎患者清零。

截至25日24时,湖北全省累计报告新冠肺炎确诊病例68128例,累计死亡4512例,治愈率约93.38%,死亡率约6.62%;其中武汉市累计报告确诊病例50333例,累计死亡3869例,治愈率约

92.31%,死亡率约7.69%。湖北和武汉是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的决胜之地。武汉胜则湖北胜,湖北胜则全国胜。湖北省现有确诊病例从最高峰2月18日的50633例(武汉38020例),到4月14日湖北除武汉以外病例清零,4月21日武汉病例降至两位数,再到26日在院新冠肺炎患者清零……湖北省、武汉市新冠肺炎医疗救治工作取得阶段性重大成效。

“这是历史性的一天,终于盼来了这一天!”华中科技大学附属协和医院危重病研究室主任尚游说。

此前的4月24日,湖北省及武汉市所有新冠肺炎重症病例实现清零,且连续20多天无新增确诊和疑似病例。



# 唱好“三部曲” 打赢收官战

(上接第一版)二是实施“爱心存折工程”,在实施爱心超市行动中,该镇为每个贫困户发放爱心存折,把他们通过公益劳动获得的积分记录在存折里,只要存够一定分数,即可到爱心超市兑换所需物品,这样既让他们享受到了“温暖”,又激发出他们自给自足的干劲。除此之外,石固镇因户施策、因人施策,与人社部门合办家政、电焊等技能培训班,先后培训贫困户86人;创办创客中心,给残疾年轻人提供电商就业平台;创新金融扶贫形式,为失去劳动能力的贫困户发放小额贷款,入股档案企业获得分红……

产业扶贫奏好“增收曲”。脱贫离不开产业的支撑,只有产业发展起来,才能从根本上拔掉“穷根”。石固镇大力扶持电子商务等新兴产业发展,全力

支持村集体经济,脱贫攻坚有了经济支撑。曾经的贫困村花杨村在镇党委的支持下,提出“引进龙头企业、推进务工就业、实现脱贫致富”的发展思路,利用村集体经济试点项目资金,在闲置土地上建设了一栋综合商务办公楼,引入了瑞丽装饰公司入驻。目前,20余名村民在该公司打工,每年收入50余万元,另外还有数十位村民走南闯北,从事人发原材料收购,年收入达百万元以上,同时村集体还可以每年从出租的办公楼上获得12万元的稳定收入。“我每天早上八点到厂上班,中午在厂里享受免费午餐,下午五点半下班,月收入2800多元。现在我也相当于城里的‘上班族’了,每天打卡上下班,月底工资都打到卡上了,这日子是越来越有奔头了!”二组

建档卡贫困户杨高伟对记者说。

稳妥推进奏好“兜底曲”。哪些人可以兜底?哪些需要兜底?如何兜得住兜得稳?这是脱贫攻坚进入收官阶段必须解决的问题。石固镇党委、镇政府吃透上级政策,开展入户调查,逐一核实兜底人员的健康状况、残疾等级、有无固定收入、有无自理能力、是否有人照顾等情况,通过村级、区级、镇级三级研判,最终确定兜底人员51户70人。针对兜底兜实的要求,石固镇投资170多万元对镇敬老院进行基础设施提升改造,并设置专门托养区,目前共有敬老院床位135张、入住居民86人,完全能够满足兜底任务要求。该镇还通过实施“六改一增”工程,投入资金50多万元,改造贫困家庭住房92户,打牢了

居家养老基础;同时结合村情户情对居家养老“四方协议”进行细化,明确代养人每月给多少零花钱,多长时间回一次家、洗一回澡,对群众关心的宅基地、责任田等继承方式也按照政策法规、村规民约作出了约定,确保协议可执行、可监督。

**公告**

河南质源豆制品有限公司:

因你公司与宋崇建借款合同纠纷一案,许昌市建安区人民法院(2018)豫1003民初1891号民事调解书判决确认你公司清偿债权人宋崇建借款本金及利息,现债权人宋崇建将以上债权及与债权相关的其他权利一并转让给马闯,特发此公告,通知你公司知悉。

公告人:宋崇建 马闯  
2020年4月27日

**催收公告**

为规范金融秩序,维护合法债权,现对下列借款人和担保人进行公告催收,请相应的借款人和担保人(抵押人)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承担债务清偿责任和连带担保责任,并派人商谈还款事宜。若借款人、担保人(抵押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的,请相关债权债务主管部门代为履行义务或履行清算责任。特此公告。

联系人:郭新伟、王林肯。联系电话:0374-2696811,0374-2696822。联系地址:河南省许昌市东城区建安大道东段(建安大道与学院路交叉口东100米)。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分行(原许昌银行、原许昌市商业银行、原许昌市城市信用社)

2020年4月27日

序号	借款人名称	抵押或担保人	贷款本金余额(单位:万元)
1	许昌市福利塑料制品厂	许昌市城市建设公司(许昌市城市建设总公司)	40
2	许昌市魏都区延安烟机配件销售处(许昌市延安烟机配件厂)	许昌市粮油供应公司康乐贸易部	74
3	许昌市粮油供应公司康乐贸易部(许昌市粮油公司康乐贸易部)	许昌豫信开发公司(许昌市豫信开发公司)	22.3
4	李永胜	汽车抵押	10
5	河南省许昌市豫龙贸易公司	许昌市第一轧钢厂	15
6	许昌县二轻物资总公司新区分公司(县二轻物资总公司新区分公司)	许昌市标志服装厂(市标志服装厂)	8
7	杜金亭	袁瑞玲	8
8	许昌县华盛棉织厂(高敏)	许昌市顺风汽车有限公司	35
9	许昌市魏都区海伦酒店	许昌市魏都区民政经销公司(魏都区民政经销公司)	26
10	许昌市东方贸易公司	许昌商业大厦	20
11	许昌市东方贸易公司	许昌县冶金建材公司	20
12	许昌市魏都区红利纺织品批发部(魏都区红利纺织品批发部)	许昌县迎宾家具商场	10
13	许昌市煤炭运销公司	河南省许昌市真菌技术研究所	5
14	许昌县齐天装饰公司	许昌县世达金属物资公司	3
15	许昌县建安物资公司第二供应站	许昌县华南物资贸易公司	5.7
16	李德安	李国贤	14.5
17	陈福昌		8
18	李海宽	李海建	2.8
19	李庆尧	李俊锋	4.5
20	李民卿	许昌市兴昌制造有限公司	1.95

注:本表仅列明贷款本金数,利息按借款合同约定和债务人实际履行义务日期另行计算。

**襄城县自然资源局划拨供应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批前公示**

襄自然划[2020]1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五十四条、《划拨用地目录》(国土资源部令第9号)和国土资源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促进节约集约用地的通知〉的通知》(国土资发[2008]16号)有关要求,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宗地编号	用地单位	宗地位置	项目名称	用途	土地面积(平方米)	绿地率	容积率	建筑密度	供地方式	备注
8-20-1	河南平宝煤业有限公司	紫云镇张庄村	河南平宝煤业有限公司新风井项目	采矿用地	16228.97	≤20%	≥0.6	≥30%	划拨	

公示期10日,若有异议请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我局提出。公示期满后,无异议或有异议但经审查没有发现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行为的,我局将报经县人民政府批准后,依法向申请人办理划拨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手续。

联系地址:襄城县自然资源局利用股  
联系电话:0374-3993890

襄城县自然资源局  
2020年4月26日

**讲文明 树新风公益广告**

# 关注未成年人 就是关注我们的未来

青少年的健康需要你我共同呵护

中国  
未成年人  
健康成长